



山西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材料

建立质量保障体系

专业教学质量评价标准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

专业教学质量评价标准

山西戏剧职业学院

美术系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教学质量是高职院校生存和发展的立足之本，教学质量监控是保证教学质量不断提高的重要手段。为了适应发展的需要，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高职高专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教高[2000]2号）、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6]16号）精神，结合实际，特制定美术系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一、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的指导思想

坚持教学质量是学院的生命线和以学生为本的指导思想，重视教学各环节的教学质量，使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运作始终围绕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专门人才进行。

二、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的基本原则

（一）目标性原则。

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的目的是保证完成教学任务，实现培养目标。其任务就是发现偏离于计划目标的误差，并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发生的偏差，从而确保教学任务与培养目标的实现。

（二）多元性原则。

建立教务主管部门引导，行业企业参与，本系评价为核

心的多元性评价机制。

（三）全员性原则。

教学工作是美术系的中心工作，教学质量离不开全体师生员工的共同努力，人人都是质量监控与保障系统中的一分子，其中学生是主体，教师是主导，各专业教研室是基础，院、系两级的教学督导部门是核心，院领导是保证。

（四）系统性原则。

教学质量涉及教师、学生、教学设施等多方面，同时与美术系办学定位、培养目标和管理等有关，是一个系统共同作用的结果。由学院、教务督导部门、美术系、各专业教研室和学生班级等构成一个多层次、纵横交叉的网络，是一个完整的教学管理系统。

（五）全程性原则。

教学质量主要是在教学实施过程中形成的，质量监控与保障系统应能对教学的全过程进行监控。做到事先监控准备过程，事中监控实施过程，事后监控整改过程。

三、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的目标

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涉及教学决策、政策执行、质量标准、教学评估、专业评估、信息收集与反馈等。构建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重点是建立和完善科学、合理、易于操作的评估指标体系与相应的奖惩制度。通过教学质量的动态管理，促进美术系合理、高效地利用各种资源，

保证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行，全面提升美术系教学质量。

四、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实施途径与方法

完整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包含三个方面：外部教学质量监控、内部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对问题的跟踪反馈与落实（有效纠正与预防）。

（一）外部教学质量监控 包括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监督、学院教学督导部门的检查和行业企业参与评价两个方面。

1、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监督与检查

指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从宏观层次对学院办学行为、办学规模、培养目标、培养规格、教育质量、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的监督与检查。

（1）办学评估。

根据高职高专人才培养目标和标准（办学标准和质量标准），按照《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方案》，通过系统地搜集学院的主要信息，准确地了解学院实际情况，进行科学分析，对学院人才培养质量做出判断，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引导学院加大教学投入与教学改革的力度。

（2）专业评估。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教高[2004]4号）和《山西省省属高校专业合格评价标准》，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对专业设置、专业办学条件、

专业办学水平等进行评估。

(3) 专项评审。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实施山西省高等学校教学改革与质量提高工程的意见》精神，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每年对精品课程、教学改革试点专业、实训基地、教学团队、等各项工作，按照评审标准和具体要求，进行专项评审，促进学院基础能力和内涵建设。

(4) 教学巡视。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委派教学巡视组每学期有重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教学巡视工作。对学院人才培养方案、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训实习基地建设、人才培养质量等方面进行监督和检查。

2、行业企业参与评价

行业企业参与评价是落实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根本途径，是高职院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可靠保证。积极推行美术系与行业企业的亲密合作，使用用人单位成为学院教学质量评价的有机组成部分。

(1) 毕业生跟踪调查：通过对行业第一线毕业生的实际能力和工作表现的跟踪调查，主动了解、收集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以及社会对人才培养的意见与建议，为美术系教学质量的提高提供客观依据。

(2) 毕业生实习考核：强调学生毕业实习与行业实践项目相结合，与就业上岗相结合，根据实际上岗需要进行

毕业实践教学。在行业专家的指导下，与美术系教师配合开展毕业实习，由校企双方共同负责实习学生管理，推行毕业实习的考核由校企双方组成考核小组共同进行。

(3) 校企合作委员会：深化校企联动，建立校企合作委员会，同时每个专业要建立专业建设委员会，使整个教学过程（含专业设置）都能紧密依托行业企业，使产学结合成为实施我系教学的根本保证。

(4) 美术系与相关部门相配合，将部分专业课程或实践能力课程在劳动部门和行业组织注册，进行职业鉴定考核，使毕业生在获得学历文凭的同时，能够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5) 聘请行业企业的专家和能工巧匠，对教材建设、实训基地建设及实践教学各环节的要求和质量标准进行监督和检查，并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6) 依托行业企业，结合职业岗位标准，拟订各专业课程标准、人才培养标准等，依据标准组织实施教学。

(7) 聘请行业企业的专家，能工巧匠担任实践技能课教学，并从实践教学各环节和师德师风、教学纪律等方面，建立以美术系管理与考核为主，由校企双方共同管理与考核的评价机制。

(二) 学院内部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

1、保障措施

（1）组织保障

建立由学院教务处与教学督导部为核心，美术系教学督导组、专业教研室为重点的美术系三级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

（2）制度保障

为使各项教学管理工作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和现代化，以保证教学工作的有序进行与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系统建立一套较为完善的管理规范体系：建立《教学督导工作实施办法》、《教学管理工作规范》、《教师教学工作规范》、《关于各主要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与具体要求》、《教师工作考核办法》、《关于考务管理的暂行规定》等，使整个教学活动做到有章可循、规范有序。

（3）产学合作保障

产学合作是培养高技能人才的必由之路。美术系制定《校企合作章程》，与行业企业及用人单位密切合作，共同承担人才培养工作。

2、教学质量监控的内容

（1）人才培养目标监控

高等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是培养拥护党的基本路线，适应生产、建设、管理、服务第一线需要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技能型专门人才。各专业都要在这一总目标下，具体规定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且通过

社会人才需求调查和毕业生跟踪调查等方式，强化学生知识、能力和素质的教育和培养。

（2）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监控

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是组织和实施人才培养工作的核心教学文件，也是开展教学工作和对教学工作进行监控与评估的主要依据。

（3）专业设置监控

专业设置应对社会人才需求状况进行调查与预测，并邀请行业、企业专家加以研讨和论证。专业设置要坚持“需求与优势互动”的原则，以主干专业为依托，面向有优势又有市场的方向设置专业，逐步培育出有整体竞争实力的专业群。

（4）教学过程监控

教学过程监控主要通过听课、教学检查、教学督导、学生评教、教师评学、考试等实现监控目的。

①听课评价和督导

听课评课主要包括各级领导听课、督导组听课、相同相近课程的教师互相听课、观摩教学（示范性）听课、对新教师会诊听课等。通过听课和评课，掌握教师教学基本状况，及时做好指导和交流，提出针对性意见和建议。

②理论和实践教学检查

主要检查美术系各专业和教师是否按照人才培养方案、

课程标准、授课计划以及实训计划、实习计划等组织上课、备课、作业（报告）布置和批改、考试命题与阅卷、考试质量分析等情况。

③学生评教。

每学期进行 1-2 次全系范围内的学生评教工作，学生评教的结果纳入教师业务年度考评。

④教师评学

教师通过对学生考试（考查）成绩的汇总分析和作业批改、辅导答疑教学单元小结等方式，及时了解、分析和总结学生学习状况；美术系负责任课教师评学表的收集汇总和分析，分析结果反馈到学生所在专业教研室及美术系教学督导组。

⑤考试和考试模式改革

通过考试检验学生学习成绩和教学效果，指导教学内容与方法改革。以突出学生技能培养为出发点，改革考试模式，推行教考分离，并通过从严治考和考前对学生加强诚信教育等措施，严肃考纪，形成良好考风和学风。

（5）学生信息反馈监控

建立学生教学信息员工作机制。从不同年级、不同专业聘请学生为教学信息员，通过多种形式了解学生对教学情况的各种反映，指导和改进教学。

（6）教材质量监控

成立教材招标及验收审定机构，各专业所选教材的适应性、科学性等进行评估认定，就教材内容的先进性、合理性、适应性等方面征求教师、学生意见和建议，并进行整理和归纳，及时反馈到美术系和各专业教研室。

（三）跟踪、反馈与落实

1、外部整改跟踪验证

质量监控活动中针对上一次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考察，跟踪问题的解决方法及效果。

2、内部整改跟踪验证

内部整改措施的验证，应在限定的时间内进行，内部质量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同样是下一次质量监控的重点区域。通过整改措施的验证，提出新的目标或标准，形成螺旋上升的教学质量目标，达到持续的质量改进。

